

2024中国网球公开赛
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
设计方案征集文件

第一部分 引言

中国网球公开赛是亚洲唯一以国家命名、级别最高、总奖金额最高、参赛人数最多的综合性国际网球赛事。2024 年的中国网球公开赛（以下简称“中网”）将于 9 月 23 至 10 月 6 日在京举行。本届赛事女子签表扩签为 96 签，标志着中国网球公开赛迈入新阶段。为更好的打造中网 IP，升级品牌精神，传递赛事文化，丰富营销内容，计划向社会征集赛事主题口号及吉祥物。赛事主题口号和赛事吉祥物围绕中国网球公开赛历经二十年沉淀所形成的“活力”基调，围绕四个关键词“活力、青春、自信、欢聚”，沿着“活力中网”的方向进行创意延展。

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是 2024 中国网球公开赛品牌形象和赛事景观的重要组成部分。为确保吉祥物结合全球性、民族性、艺术性、创新性等多种要素，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至 2024 年 5 月 22 日面向全球征集 2024 年中国网球公开赛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设计方案（以下简称“应征方案”）。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衷心欢迎有志于参与吉祥物设计的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以下统称“应征人”，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之间可以组合

的形式作为应征人) 参与本次征集活动, 为赛事贡献智慧和力量。

第二部分 应征人须知

2.1 总则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希望通过本次征集活动选定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设计方案, 或者为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的设计提供创作方向和灵感的参考。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有权结合所有应征方案中的创意形成最终的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设计方案, 并有权最终决定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设计团队的人员组成。

2.2 应征人需遵守的基本规定

(1) 应征人应自行承担参加本次征集活动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不对上述费用承担任何责任。

(2) 应征人应在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通知应征方案成为复评方案、候选方案或中选方案并得到通知后的 15 日内, 签署相关法律文书。如应征人未能在此期限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 视为放弃合作, 但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有权在该应征人已经提交的应征方案的基础上进行改编或其他下一步工作。

(3) 应征人应遵守中国法律法规和本征集文件的其他要求。

(4) 应征人应当按照本征集文件的要求以及今后的实际需要，向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提交资质证明和其他有关法律文件。

(5) 应征人确认，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有权为组织、评审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设计方案而无偿使用应征人提交的应征方案以及应征人在征集活动中所提供的信息、资料；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有权对该应征方案、信息、资料进行改进、加工、改编和其他形式的再创作。但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不会向除中国网球公开赛主办、承办、协办及其指定的创意团队和制作机构以外的其他第三方透露该方案。

2.3 应征人资格

所有对中国网球公开赛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设计感兴趣并符合本征集文件要求的应征人均可参加本次征集活动。

应征人须登录官方网站 www.chinaopen.com 下载《应征人承诺函》(以下简称“《承诺函》”)，应征人如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还须下载《授权书》打印后书面填写或签署。

应征人如未能如实填写或签署上述《应征人承诺函》或《授权书》，主办方有权拒绝接受相关应征方案的提交。

第三部分 吉祥物设计要求

3.1 主题口号

1. 应征主题口号要符合网球运动调性，以“活力、青春、自信、欢聚”为核心，体现中国网球公开赛赛事国际风范、文化精神和创新活力。

2. 应征主题口号应与中国网球公开赛赛事总体风格适配，新颖鲜明，表现力强，打动人心，能够引发不同文化背景人群的共情。

3. 应征主题口号应具有一定的延续性，在未来 2-3 年中可以持续使用。

4. 应征中文主题口号和英文主题口号具有相同的效果，没有歧义。

5. 应征人需提交主题口号作品的中文版和英文版，可以同时提交至多 500 字的创意说明。

6. 应征作品必须是没有发表和使用（包括许可他人使用）过的，拥有完整合法权利的原创，不侵犯著作权等权利。

7. 应征作品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公序良俗，不得含有任何涉嫌国别歧视、民族歧视、种族歧视、宗教歧视或者其他有悖于社会道德风尚和良好风俗的内容。

3.2 吉祥物

1. 应征吉祥物设计需以网球运动特点、中国网球公开赛国际定位为核心具有潮流性和创造力，个性鲜明可爱，可塑性强，易于制作和识别。

2. 应征吉祥物名称为中文。名称不得有违公序良俗，应寓意鲜明、简洁响亮、上口易记。

3. 应征吉祥物设计要满足商业利用需要，适于不同领域、各种媒介、形式和技术的呈现、传播和再创作。

4. 应征吉祥物设计应具有一定的延续性，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可以作为赛事重要的品牌形象组成。

5. 应征吉祥物设计及名称必须是没有发表和使用（包括许可他人使用）过的拥有完整合法权利的原创，不侵犯著作权等权利，且不含国际知名或者通用内涵信息的形象或者表述。

第四部分 应征方案的构成、制作和提交

4.1 应征方案的构成

应征方案由两部分构成：第一部分，应征人参加本次征集活动须签署或提交的书面文件及证明材料（以下简称“应征资质文件与法律文件”）；第二部分，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应征设计方案（由于赛事主题口号和赛事吉祥物同期征集，应征人所提供的方案中需同时包括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应征方案）。

应征人应当按照本征集文件的要求编制应征方案，对于应征方案任何内容的缺失、遗漏或不实，均有可能被认为是应征人未按要求应征而被认定应征方案无效，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有权拒绝接受相关应征方案或撤销其应征及入选资格。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

广有限公司可以向应征人提出补充要求，完成相关的后续工作和程序，但补充要求并非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的义务。

4.2 应征资质文件与法律文件的提交内容和顺序要求

(1) 《承诺函》(A4 纸打印签署，全部应征人均须提交)；

(2) 《授权书》(A4 纸打印签署，法人/其他组织应征人须提交)；

(3) 《应征人填写表格》(A4 纸打印签署，全部应征人均须提交)；

(4) 应征人身份证明文件 (A4 纸复印，全部应征人均须提交)：

中国国籍自然人须提交《居民身份证》复印件，中国以外国籍/无国籍自然人须提交护照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的复印件；

应征人有法定代理人的，应同时提交法定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要求同上)；

法人或其他组织应征人，提交应征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 (如有)，以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5)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要求的其

他文件和应征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资质文件和其他必要文件（A4纸打印或复印，应征人自主选择提交）。

4.3 赛事主题口号方案的提交内容和顺序要求

（1）赛事主题口号文字稿（应征人均须提交）：

中国网球公开赛赛事主题口号应包括一个或者一组口号，文字稿应展示在一页 A4 纸上，文字稿应包括：
口号。

（2）赛事主题口号创意说明（应征人均须提交）；

设计说明指对应征设计方案的创意基础、创作过程、创作理念、灵感和概念的详细说明。要求用 A4 纸打印，字数不超过 500 字。

（3）赛事主题口号应用方案（应征人均须提交）；

应用方案指主题口号在包括但不限于广告、新闻等宣传内容中的延展应用方案。延展应用方案应该包括至少 5 种不同的使用场景。

（5）应征设计方案的影视资料（应征人自主选择提交）；

应征设计方案的影视资料指表现和介绍应征设计方案的动画或录像。

应征人应取得应征设计方案的影视资料中所涉及的包括肖像权、著作权等在内的一切授权或许可，并确保应征设计方案的影视资料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任何合法权益。

(6) 应征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应征人自主选择提交）；

(7)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要求的其他文件（如适用）。

4.4 吉祥物应征设计方案的提交内容和顺序要求

(1) 吉祥物设计图稿（应征人均须提交）：

中国网球公开赛吉祥物设计图稿应包括一个或者一组吉祥物，设计图稿应当为彩色版，每项设计图稿应当横版展示在一页 A4 纸上，设计图稿应包括：

吉祥物正面图；

吉祥物三视图（包括左侧、右侧、背面）；

如果应征设计方案中的吉祥物设计是由一组吉祥物组成，则该应征设计方案（一组吉祥物）的图稿仍应集中打印或绘制在一页 A4 纸上。

(2) 吉祥物设计说明（应征人均须提交）；

设计说明指对应征设计方案的创意基础、创作过程、创作理念、灵感和概念的详细说明，还应包括关于吉祥物的故事，且故事应该充分描述吉祥物的风格、个性、特质、优点和超能力等。故事情节可以虚构，主要用以说明和介绍吉祥物的经历、性格特点等。要求用 A4 纸打印，字数不超过 1000 字。

(3) 吉祥物设计应用方案（应征人均须提交）；

设计应用方案指设计图稿在平面和立体设计中的延展设计方案。设计应用方案至少包括大型和小型两种延展设计（例如巨幅的旗帜、招贴、徽章、大号和小型的玩具等）方案。

（4）内含应征设计方案电子文件的 **CD-ROM**（光盘）或 **U 盘**，电子文件分别为 **JPG** 格式和 **PDF** 格式（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应征人均须提交）；

（5）扩展设计（应征人自主选择提交）；

扩展设计指在设计方案的基础上进行的扩展设计。例如可以提交吉祥物展示网球相关动作，每一个扩展设计在一张 **A4** 纸上横式排版。

（6）应征设计方案的影视资料（应征人自主选择提交）；

应征设计方案的影视资料指表现和介绍应征设计方案的动画或录像。

应征人应取得应征设计方案的影视资料中所涉及的包括肖像权、著作权等在内的一切授权或许可，并确保应征设计方案的影视资料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任何合法权益。

（7）应征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应征人自主选择提交）；

（8）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要求的其他文件（如适用）。

4.4 文件制作要求

(1) 应征人需将中国网球公开赛吉祥物设计方案密封装订并标明“中国网球公开赛吉祥物设计方案”，打包邮寄至指定地点。同时，应征人需将设计方案并应征人资料扫描件以“中国网球公开赛吉祥物设计方案”为标题邮件至指定邮箱。

(2) 在制作中国网球公开赛吉祥物设计方案应征文件时，应将应征资质文件与法律文件、吉祥物应征设计方案分开装订和包装。

(3) 应征方案须采用中文或英文语言。应征方案中任何文件为中文、英文以外的其他语言的，应征人须提供相应的中文译文并保证译文的真实性、准确性。

4.5 应征方案提交的时间和方式

(1) 时间

起始时间：北京时间 2024 年 4 月 12 日

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2024 年 5 月 22 日

(2) 方式

当面提交：北京市朝阳区林萃路 2 号国家网球中心钻石球场 5 层 532 室

邮递送达：

收件人：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征集办公室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林萃路 2 号国家网球中心钻石球场收（电话：010-84372208）。

电子邮件地址：zhengji@chinaopen.com

(3) 提交应征方案起始时间、截止时间均以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指定地点、收件人收到的时间为准。应征人须在提交应征方案截止时间前，将应征方案当面提交或者邮递送达至指定地点，同时发送电子邮件至指定邮箱，并确保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在此截止时间前收到征集方案。任何逾期送达的应征方案将被拒绝接收。

(4) 如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决定推迟递交应征方案截止时间或变更当面提交或邮递送达地址，应至少于递交应征方案截止时间的 10 日前在中国网球公开赛官方网站和官方微信订阅号上发布相关信息。在此情况下，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和应征人的权利和义务须受经调整的提交应征方案截止时间的约束。

4.6 应征方案的更改、撤回

(1) 已递交应征方案的应征人在递交应征方案截止时间前可以更改、撤回其应征方案，但必须由应征人（且必须和已提交应征方案的应征人完全一致）书面通知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书面通知必须载明已经递交的应征方案的递交时间、方式（如邮寄递交的，须列明邮寄单位名称、快递单号），应征人签署确认。应征人要求更改应征方案的，应当提交更改后的应征方案。

(2) 更改或撤回通知、以及更改后的应征方案，均必

须在接收应征方案截止时间前有效送达至本次征集活动收件人。接收应征方案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通知、方案，均不具有任何效力。

4.7 无应征资格情况

(1) 应征人提交的应征方案不完整，不符合本征集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内容的缺失、遗漏或不实）；

(2) 任何能辨识出应征人信息的吉祥物设计方案；

(3) 有可能与国际体育组织标志、国际或国内大型运动会、赛事标志或吉祥物混淆的设计；

(4) 含有国际体育组织标志、国际或国内大型运动会、赛事旗帜、格言、会歌、标识、称谓、圣火和火炬以及任何其他音乐作品、视听作品或独创性的作品或制品的设计；

(5) 有可能侵犯包括著作权、商标权、商号权、外观设计、商业秘密等任何第三方在先权利的设计；

(6) 与已公布的作品（包括但不限于在互联网各平台发布的个人作品）相同或类似的设计；

(7) 包含政治、宗教或商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应征人自身申请或注册中的商标、外观设计专利等）的设计；

(8)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违背公序良俗的设计。

第五部分 征集评审和确认程序

5.1 评审程序

(1)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在收到应征人提交的应征方案后，将对应征方案进行形式审核。任何不符合本征集文件形式要求的应征方案，均可能被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视为无效文件。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对所有应征方案不予退还。

(2) 应征人应按照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的要求同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讨论后续合作的可能性，并进一步签署相关后续法律文件、协议，并根据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要求对应征方案进行调整。

(3)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将成立评审委员会并在所有通过形式审查的应征方案中评审出不超过 50 套复评方案。

(4) 从复评方案中，评审出不超过 10 套候选方案，提交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指定的评审委员会决策。

***评审委员会将对中国网球公开赛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设计方案同时组织评审和提交决策。**

5.2 奖金

经上述评选，评出提交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决策的不超过 10 套候选方案（每套均须包括赛事

主题口号和吉祥物), 每套方案奖金税前人民币 5000 元。其中确定为前 4 名的候选方案 (每套均须包括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 每套获奖金税前人民币 10000 元。最终中选方案 (每套均须包括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 奖金税前人民币 30000 元。三项奖金不予累积。获奖人还将得到荣誉证书及中网现场观赛礼遇。

除上述奖金外,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不向应征人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如需代扣代缴税款,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仅将扣除代扣代缴税款后的余额支付给获奖应征人。

获奖应征人为两位或两位以上的, 获奖应征人自行分配奖金, 所涉纷争与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无关。

5.3 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确定

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设计方案的最终确定须经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和中国网球公开赛组委会批准。

5.4 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使用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有权决定或许可第三方以任何形式、媒体、技术对吉祥物进行使用, 其用途包括但不限于:

——由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或其许

可的第三方组织的推广活动、制作或销售的宣传或信息资料、场馆、赛会景观、文化教育项目、志愿者活动、和任何与中国网球公开赛相关的活动

——生产、印刷、电视转播或媒体互动宣传

——在电视转播、持权转播商的推广、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及其商业合作伙伴所推广的市场活动，以及由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授权项目中的使用

第六部分 对征集文件的说明

6.1 文本说明

本征集文件（包括相关的附件与其他相关文件等）应被认为是相互说明的，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有权就任何文件之间的矛盾或歧义进行澄清、说明、补充或其他必要措施。

6.2 应征人个人信息保护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对应征人所有个人信息仅用于本次征集活动，不另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承诺采取合理可行的措施对应征人提供的信息进行保密，不向任何无关其他

第三方机构披露、提供或许可使用上述信息。

6.3 主办方保留的权利

(1)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有权对本征集文件中所涉任何内容进行相应的调整、修改、补充和撤回。

(2)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有权推迟或更改本次征集活动的时间安排。

(3)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有权于确定最终中选方案之前的任何时间，拒绝接收任何或全部不满足应征要求或者评审规则的应征方案，有权宣布本次征集活动程序无效，并且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不需作出任何解释，不承担任何责任。

(4) 所有已提交的应征方案，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均不予退还（包括应征人申请退出本次征集活动的情况）。

(5)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有权从应征方案中选出中选方案，或者宣布未能选出最符合 2024 年中国网球公开赛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特点的应征方案。

(6)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可以要求入围候选方案的主创人员与其他设计师一同修改入围候选作品。

(7)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会有权结合所有或部分吉祥物设计方案中的创意形成最终的赛事主

题口号和吉祥物设计方案，并有权决定最终的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设计方案。

(8) 本征集文件中规定的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的其他权利。

(9)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保留对本次征集活动和本征集文件的解释权。

第七部分 应征人须遵守的重要法律条款

7.1 适用法律

本次征集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7.2 保密及宣传限制

(1) 无论应征人提交的应征方案是否最终中选，应征人应在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要求的时间前，对所提交的应征方案以及与应征方案相关的资料和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保证其不会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前述任何资料或信息。应征人不得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以任何形式对是否响应本征集文件及是否参加本次征集活动进行商业性宣传，亦不得以任何明示或者暗示的方式表示与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中国网球公开赛组委会、中国网球公开赛存在任何关联。

(2) 在中国网球公开赛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正式发

布前，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有权取消违反上述保密及宣传限制义务的应征人在本次征集活动中的中选资格并且撤回已颁发的荣誉，收回已支付的奖金。

(3)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有权通过一定途径向社会公布参与赛事主题口号和吉祥物设计的人员的事实，但前提是任何对最终吉祥物设计不存在实质性设计贡献的应征人和其他参与人员均无权向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主张任何形式的署名权应放弃其对应征方案著作权中所有的人身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署名权、保护作品完整权等。

(4) 如应征人对上述保密及宣传限制义务的违反致使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中国网球公开赛组委会、中国网球公开赛遭受任何损失，产生任何不良影响，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有权要求该应征人赔偿。

7.3 应征方案的知识产权归属问题

应征人应将其提交并中选应征方案涉及的著作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财产权、邻接权、商品化权）、专利权（包括但不限于外观设计专利申请权）、商标权（包括但不限于注册商标申请权）及其他一切在全球范围内可获得、享有且适用法律不禁止转让的知识产权、与知识产权有关的权利、所有权及一切相关衍生权利全部自动无偿永久

转让给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包括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认可的其他第三方）；中选方案应征人承诺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放弃与该中选方案相关的著作人身权。